

<<儒家伦理新批判>>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儒家伦理新批判>>

13位ISBN编号：9787562454922

10位ISBN编号：7562454922

出版时间：2010年8月

出版时间：重庆大学出版社

作者：邓晓芒

页数：31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儒家伦理新批判>>

前言

我对传统中国文化的批判，可以说开始于20世纪80年代后期撰写的《灵之舞——中西人格的表演性》一书，最初的书名叫《表演人生》，完稿于1987年。

当时虽然正处于“文化热”和“新启蒙”的巅峰，但却没有哪个出版社愿意出这本古里八怪的书。书稿本是应江西人民出版社的约稿写的，属于《边缘丛书》中的一本，但完稿后出版社突然食言，原计划六本书只出了三本就不出了。

拙稿就属于被遗弃的一本，后来通过朋友交到另外一个出版社，但又在编辑手里压了两年多，最后还是不出。

直到8年以后，1995年，东方出版社的刘丽华君来武汉大学组稿，把书稿拿去了，但有言在先：印数若不过4000册就没有稿费。

结果初印5000册，当年就加印一万册，且加印后的书价从12元提高到16元。

出版社赚足了银子，我的思想也开始为世人所知。

唯一的遗憾是封面不太理想，而且把封面上的辛弃疾的词《西江月》印错了作者（词是我提供的，但我至今搞不清设计者怎么会把作者改成了“谢逸”）。

但词是极好的：醉里且贪欢笑，要愁那得功夫。

近来始觉古人书，信着全无是处。

昨夜松边醉倒，问松：“我醉何如？”

”只疑松动要来扶，以手推松曰：“去！”

”我觉得这正是当时我写此书的心情的写照。

在此书未出版之前，我还曾把书中的一节抽出来，以《人格辨义》为题发表于《江海学刊》1989年第3期，并引起了徐少锦先生的商榷：《“人格”有道德涵义》（见该刊1990年第6期），我在同一杂志1995年第3期以《再辨人格之义》予以回复。

另一场争论是由我发表于《中州学刊》1992年第2期的《论中国哲学中的反语言学倾向》引发的，南开大学的吴疆先生在该刊1993年3期发表《反语言学，还是超语言学？

》一文提出质疑，我则于同年第6期以《“超语言学”与“反语言学”试析》加以回应。

从那以后，我与国内或海外对传统文化持维护和保守立场的学者们的论战就没有停止过，比较重要的如1996—1997年在《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与郭齐勇先生关于“新保守主义”的争论，在这场争论中我第一次打出了“新批判主义”的旗号；又如1997-1999年在《科学·经济·社会》上与胡国亨和石礞先生长达两年的反复争论。

另外我对林毓生的“中国意识的危机”（1994）、季羨林的“河东河西论”（2002）、杜维明的中西文化观（2003）等等，都有很尖锐的批评。

这些论战文章都先后收在我的论文集《新批判主义》和《中西文化视域中真善美的哲思》中了。

<<儒家伦理新批判>>

内容概要

本书分上篇和下篇。

本书上篇收录的是作者跟全国各地学者就“亲亲相隐”的争论文章，在学术界影响很大，有人评论说这场争论是五十年来国内最有深度的中国伦理争鸣，这场争论是要传于后世的。

下篇收录的是对著名哲学家牟宗三误读康德的几篇批评文章，最后收录的是“对毒食品文化泛滥的反思”一文。

<<儒家伦理新批判>>

作者简介

邓晓芒，中国当代哲学家和美学家。

在我国哲学界、文学界、思想界享有极高的声望和影响力。

长期从事德国古典哲学研究，是西学东渐一百多年以来，直接从德文全译康德“三大批判”的国内第一人。

现为湖北省哲学史学会副会长，《德国哲学》主编。

康德三大批判新译（《纯粹理性批判》、《实践理性批判》、《判断力批判》）全套书获教育部第四届全国高校人文社科奖一等奖。

代表性成果有专著11部：《思辨的张力》（获国家教委首届全国高校人文社科奖二等奖）、《康德纯粹理性批判指要》（合著，获教育部第二届全国高校人文社科奖二等奖）、《黄与蓝的交响》（合著，获教育部第三届全国高校人文社科奖三等奖）、《冥河的摆渡者》、《灵之舞》、《人之境》、《灵魂之旅》、《新批判主义》、《康德哲学诸问题》、《哲学方法论十四讲》、《人论三题》等。

<<儒家伦理新批判>>

书籍目录

上篇 再议“亲亲相隐”的腐败倾向——评郭齐勇主编《儒家伦理争鸣集》就“亲亲互隐”问题答四儒生 就“亲亲相隐”问题再答四儒生 就“亲亲相隐”问题答林桂榛先生 关于苏格拉底赞赏“子告父罪”的背景知识附录 一、从“亲亲相隐”之争看新儒家的误区 二、对一年多来这场争论的总结性回顾下篇 牟宗三对康德之误读举要(之一)——关于“先验的” 牟宗三对康德之误读举要(之二)——关于“智性直观” 牟宗三对康德之误读举要(之三)——关于“物自身” 牟宗三对康德之误读举要(之四)——关于自我及“心”附录 对有毒食品泛滥的文化反思 儒家是“结构性伪善”吗?——关于康德与儒家的人性论与邓晓芒商榷——邱文元 儒家伦理的儒家式自辩——答邱文元先生 中国当代启蒙的任务和对象(提纲)

<<儒家伦理新批判>>

章节摘录

告父罪究竟对不对的问题，而转向了子告父罪的立足点究竟是建立在对神的内心虔诚之上，还是建立在理性之上的问题。

所以苏格拉底对游叙弗伦的“非难”仅仅在于，后者给自己提供的理由只是自己对神的虔诚信仰。

当然也有法律，游叙弗伦说：“正确的法律程序一定不能宽恕那些不虔敬的人，无论他是谁。

”但他所认为的法律本身却并不是出自于理性，而是出自于神话传说，例如神话中的法律之神宙斯也曾捆绑自己的父亲克洛诺斯，逼迫他吐出自己吞食掉的其他儿子，而克洛诺斯甚至还阉割了自己的父亲乌拉诺斯，所以游叙弗伦认为他控告自己父亲的做法完全是有“神圣的事情”作根据的。

但苏格拉底这一次的反应却和前面完全不同，他说：“游叙弗伦，你道出了我受到指控的原因。

因为每当人们谈起这样的诸神故事，我总是表示厌恶，这就使得他们要坚持说我有罪。

好吧，如果你对这些事情烂熟于心，与他们一样拥有这种信仰，那么看起来我必须让步了，既然我们承认对这些事一无所知，那么我们还有什么话可说呢？

但是，看在我们的友谊的份上，请告诉我，你是否真的相信这些事情？

”显然，苏格拉底之所以要“非难”游叙弗伦，是因为后者和那些指控苏格拉底的人们“一样拥有”对陈腐的神话故事的“这种信仰”，所以苏格拉底说“你道出了我受到指控的原因”，也就是他正是由于“厌恶”那些“诸神的故事”，而力图用自己的理性思考一切事物的根据，因而被指控有罪的。

所以在这一点上，苏格拉底认为游叙弗伦和那些人一样，在思想上并没有超出对神话故事的迷信。

但他还想拯救这位年轻人，所以继续追问他“是否真的相信这些事情”，以便通过和他进一步探讨究竟什么是“虔敬”，而使他一步步受到理性思维的逻辑训练，最终动摇他一开始深信不疑的对自己的虔敬的信念。

苏格拉底的前提是，一个人如果连虔敬是什么都还没有搞清楚，怎么能够肯定地说自己是虔敬的呢？

当然从有些人（如中国哲学）的眼光来看，苏格拉底给游叙弗伦所设下的是一个陷阱。

因为真正的虔敬是不用、也不可能做理性的探讨的，一探讨就已经不虔敬了。

<<儒家伦理新批判>>

编辑推荐

《儒家伦理新批判》是由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的。

<<儒家伦理新批判>>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